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银宝山新

股票代码：00278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北京华清博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址：北京市海淀区紫成嘉园 13 号楼地下一层 B25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成嘉园 13 号楼地下一层 B25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3 年 1 月 16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本报告书及相关申报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银宝山新、上市公司	指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清博广、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北京华清博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北京华清博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2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79014523J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吕大龙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紫成嘉园 13 号楼地下一层 B25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期限	2011 年 7 月 22 日至 2031 年 7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成嘉园 13 号楼地下一层 B25
主要股东	西藏龙芯投资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持有信息披露义务人 100%股权
联系电话	010-8215885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在银宝山新任职情况
吕大龙	男	经理, 执行董事	中国	北京	/	/
张敏	女	监事	中国	北京	/	/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华清博广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亦未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的民事诉讼或仲裁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华清博广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导致其持股比例减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有意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意向

银宝山新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华清博广计划自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银宝山新股份不超过 9,912,240 股，不超过银宝山新总股本比例 2%；计划自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银宝山新股份不超过 19,824,480 股，不超过银宝山新总股本比例 4%。

银宝山新于 2023 年 1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除此之外，截止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通过合法的方式减少在公司中拥有的权益。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拥有权益的股份增减变动达到法定比例的日期

2023 年 1 月 16 日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北京华清博 广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45,409,593	9.1622	24,780,593	4.9999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5,409,593	9.1622	24,780,593	4.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自前次 2022 年 9 月 7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 2023 年 1 月 16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0,629,000 股，减持比例 4.1623%。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北京华清博 广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2.9.13-2022.12.12	5,845,900	1.1795
	大宗交易	2022.9.13-2023.1.16	14,783,100	2.9828
合计			20,629,000	4.1623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被限制转让的

情况。

五、其他说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清偿其对上市公司的负债、不存在未解除上市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 2022 年 7 月 16 日至 2023 年 1 月 16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合计 29,593,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9710%。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北京华清博 广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2.7.16-2022.12.12	9,909,900	1.9995
	大宗交易	2022.7.16-2023.1.16	19,683,100	3.9715
合计			29,593,000	5.97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根据适用法律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原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供投资者查询。投资者也可以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北京华清博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吕大龙

签署日期：2023 年 1 月 16 日

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
股票简称	银宝山新	股票代码	00278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华清博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紫成嘉园 13 号楼地下一层 B25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有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有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普通股 持股数量：45,409,593 股 持股比例：9.162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普通股 变动数量：减少 20,629,000 股，变动比例：4.1623% 持股数量：24,780,593 股，持股比例：4.9999%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2 年 9 月 7 日至 2023 年 1 月 16 日 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附表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北京华清博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吕大龙

签署日期：2023 年 1 月 16 日